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轩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及<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由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充分友好协商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现公司就相关事宜与华福证券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泰州友润电子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该协议签署后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需要，经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充分沟通，公司拟委托国联证券担任为公司提供持续督导服务的主办券商。现就相关事宜与国联证券达成一致意见，并同意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签署后自全国股转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解除华福证券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泰州友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华福证券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解除华福证券持续督导协议并委托国联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关于解除华福证券持续督导协议并委托国联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

1.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上午 10 时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泰州友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6 日